教师教育改革视域下 大学教育学院的分化统合与管理变革*

程 茹

摘 要:在教师教育专业化、教师培养大学化、教师教育职前职后一体化、大学和中小学伙伴合作化为主要趋势的教师教育改革背景下,我国大学教育学院的发展出现分化,需要统合,且传统管理模式面临重大挑战。一方面需要应对组织功能变化的个性挑战,进行专业结构、课程结构、管理结构、师资结构及评价体系等组织构架和功能的全面转型,以承担新使命;另一方面需要适应建立现代大学制度的共性挑战,进行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的改革,才能激发办学活力,与基础教育实现共振。

关键词: 教师教育改革; 教育学院; 管理变革

进入新世纪以来,我国适应国际教师教育专业 化、教师培养大学化、教师教育职前职后一体化、 大学与中小学校伙伴合作的发展趋势,开启了师范 教育向教师教育的转型,实施了一系列教师教育改 革举措,构建起灵活开放多元的教师教育新体系。

一、教师教育改革视域下大学教育学院 的分化与统合

在上述教师教育改革背景下,部分综合大学开始参与教师教育,成立教育学院;师范大学逐渐走向综合化,彰显教师教育特色的责任逐步让渡到重新整合后的教育学院。同为教育学院,其功能定位却出现较大分化。有的沿袭教师教育改革前的功能定位,主要培养教育学科专业教师和研究人员;有的则顺应教师教育发展趋势和我国三级教师培养体系经过短暂的二级过渡后迅速走向由大学培养教师的现实要求,开始直接培养中小幼教师,职前职后一体化的教师培养及其面向中小幼学校教育教学实践的教育科学研究成为其主要的功能定位;有的则二者兼而有之。同时在大学,尤其是师范大学内部,比较广泛地存在着教师教育相关学院设置以及教育

学院内部学科专业设置较为混乱的现实状况,还没有适应教师教育改革的要求来整合资源,统合建立教育学院,实现教育学院的转型。

有学者对教师教育大学化的组织结构选择进行研究后指出,教师(教育)学院是教师教育改革视域下教育学院的基本组织形态,是其向现代大学转型过程中建立的资源配置结构较为合理的组织结构。[1]当前以教育科学学院命名的教育学院,多是应我国校-院-系三级组织结构的建立而设立的,并不是应大学专业学院建立的逻辑而设立,更不是教师教育转型的产物,且其因缺乏教育心理、课程与教学法、教育技术等其他相关学科基础,难以很好地承担中小幼教师培养、在职教师培训、研究和服务基础教育等教师教育改革后的新使命。而在教师教育改革视域下建立的教师(教育)学院,是在教师教育学科逻辑下,应大学教师教育专业学院的基础上建立的充分发挥教师教育功能的新型教育学院。

二、教育学院教师教育转型后的管理变革

教师教育视域下的新型教育学院在管理方面面

收稿日期: 2014-10-16

作者简介:程茹,山西师范大学高等教育研究所副所长,华中科技大学教育科学研究院博士研究生。(山西临汾/041004)

*本文系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项目"U-G-S教师教育协同创新模式研究——基于教师教育创新实验区的改革实践"(13YJC880007)的阶段性研究成果。